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会议主题** | | 代理商分润比例及部门权限会议记录 | | |
| **时间** | | 2014-7-15 星期二 | **地址** | 天河区总经理室 |
| **参会人员** | | 肖文轩、袁灯红、杨健、陈海强、苏琪梦、黄锦洋 | | |
| **缺席人员** | | 否 | | |
| **会议内容** | | 1. 初步暂定各项业务代理商的利润分润的百分比。   具体如下：手机话费50%、Q币充值27%、游戏充值27%、酒店预订50%、飞机票50%、火车票50%、转账汇款12.5%。   1. 技术部负责给予各部门代理商权限，协助完成代理商事宜。   具体如下：  招商部负责登记、洽谈代理商——总经理负责审批代理商资格——招商部负责联系代理商签订合同——财务部负责开具合同收据——总经理签订合同。  总经理负责审批代理商入账账目——财务部负责核实代理商入账账目——仓管部负责入库登记、发货、绑定代理商。  财务部负责结算代理商利润分润表——总经理负责审核分润账目——财务部负责结算返利代理商。 | | |
| **已解决问题** | | 1. 商务部负责提供各项业务的采购成本价 2. 财务部负责提供各项业务的利润表，商务部协助完成。 3. 总经理依据利润表再次敲定分润百分比。 4. 经多方商讨，手机话费充值面额已定为10元、50元、100元3个充值面额。 5. 经核算，Q币充值不能低于7元面值方可获利。经商讨，Q币充值设置最低消费额不低于10元。 | | |
| **未解决问题** | | 1. 商务部与财务部计算各项业务利润表，设置最低消费额转交给技术部设置报价。 2. 技术部与易宝技术人员对接，根据接口文档等做好各项开发上线的事宜安排。 3. 收取代理商的5万元，财务部分为2张开具收据。其中2万元作为货款预付款，直接兑现刷卡器72台，每月按照20台分月返还代理商。3万元作为风险保证金。（待定） 4. 代理商利润分润百分比分阶梯量返利。（待定，根据利润表和代理商用户实际交易额再议） 5. 信用卡成本价未确定。 | | |
| **事项安排** | 1. 商务部与财务部2天计算已接各项业务利润表，设置最低消费额转交给技术部设置报价。 2. 技术部与易宝技术人员对接，尽快推进完成易宝支付通道的线上使用。 | | |